

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 EPS 控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和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 EPS 控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，全资子公司香港泰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泰格”）拟自筹资金约 1,774.33 万美元购买 EPS 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会社（EPS 控股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EPS”）的 140 万股普通股，EPS 将通过转让库存股的方式将该部分股权转让给香港泰格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香港泰格将长期持有 EPS3.06%的股权。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 EPS 控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113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香港泰格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，以每股 1,377 日元价格向 EPS 支付股权转让款共计 1,927,800,000 日元，并已完成相关股权转让手续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香港泰格持有 EPS140 万股普通股，持股比例为 3.06%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